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江苏西立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

超额配售选择权实施情况的核查意见

江苏西立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立智能”、“发行人”或“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超额配售选择权已于 2025 年 9 月 6 日行使完毕。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证券”）担任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为具体实施超额配售选择权操作的获授权主承销商（以下简称“获授权主承销商”）。

华泰联合证券就本次超额配售选择权的实施情况核查说明如下：

一、本次超额配售情况

根据《江苏西立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发行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公告》”）公布的超额配售选择权机制，华泰联合证券已按本次发行价格 23.99 元/股于 2025 年 7 月 29 日（T 日）向网上投资者超额配售 168.0450 万股，占初始发行股份数量的 15.00%。超额配售股票全部通过向本次发行的战略投资者延期交付的方式获得。

二、超额配售选择权实施情况

西立智能于 2025 年 8 月 8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自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30 个自然日内（含第 30 个自然日，即自 2025 年 8 月 8 日至 2025 年 9 月 6 日），获授权主承销商有权使用超额配售股票募集的资金以竞价交易方式购买发行人股票，且申报买入价格不得超过本次发行的发行价，购买的股份数量不超过本次超额配售选择权股份数量限额（168.0450 万股）。

西立智能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30 个自然日内，华泰联合证券作为本次发行的获授权主承销商，未利用本次发行超额配售所获得的资金以竞价交易方式从二级市场买入本次发行的股票。

西立智能按照本次发行价格 23.99 元/股,在初始发行规模 1,120.3000 万股的基础上全额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新增发行股票数量 168.0450 万股,由此发行总股数扩大至 1,288.3450 万股,发行人总股本由 4,200.0000 万股增加至 4,368.0450 万股,发行总股数占发行后总股本的 29.49%。发行人由此增加的募集资金总额为 4,031.40 万元,连同初始发行规模 1,120.3000 万股股票对应的募集资金总额为 26,876.00 万元,本次发行最终募集资金总额为 30,907.4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税)金额为 2,936.96 万元,募集资金净额为 27,970.44 万元。

三、超额配售股票和资金交付情况

超额配售股票通过向本次发行的战略投资者延期交付的方式获得。战略投资者与发行人及华泰联合证券已共同签署《江苏西立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战略配售协议》,明确了递延交付条款。本次战略投资者同意延期交付股份的安排如下:

序号	战略投资者的名称	实际获配股数 (股)	延期交付股数 (股)	限售期 安排
1	江苏金财投资有限公司	426,600	319,950	18个月
2	华泰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208,500	156,375	12个月
3	苏州汾源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208,500	156,375	18个月
4	万柏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万柏多策略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208,500	156,375	18个月
5	北京恒德时代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恒德金泽E36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66,800	125,100	12个月
6	深圳前海国元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前海国元多策略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66,800	125,100	12个月
7	北京煜诚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煜诚六分仪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66,800	125,100	12个月
8	深圳前海复星瑞哲恒嘉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166,800	125,100	12个月
9	杭州兴健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兴健珩钰基金至臻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25,100	93,825	18个月
10	合肥阳光仁发碳中和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25,100	93,825	18个月
11	山东强企兴鲁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4,300	78,225	12个月

序号	战略投资者的名称	实际获配股数 (股)	延期交付股数 (股)	限售期 安排
12	苏州凯恩一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83,400	62,550	12个月
13	安徽巽风新能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83,400	62,550	18个月
合计		2,240,600	1,680,450	-

发行人应于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期届满后的3个交易日内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提交股份登记申请，上述延期交付的股份限售期为12或18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2025年8月8日）起开始计算。

四、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前后公司股份变动情况

超额配售选择权实施前后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具体为：

超额配售选择权股份来源（增发及/或以竞价交易方式购回）：	增发
超额配售选择权专门账户：	0899241027
一、增发股份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	-
增发股份总量（股）：	1,680,450
二、以竞价交易方式购回股份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	-
拟变更类别的股份总量（股）：	0

五、本次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对应的募集资金金额

因本次全额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发行股票增加的募集资金总额为4,031.4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税）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3,857.99万元（如尾数存在差异，为四舍五入造成）。

六、对本次超额配售选择权实施的意见

2024年4月1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议案》等关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相关议案。

2024年4月18日，公司召开了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议案》等关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相关议案。

2025年2月16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

于调整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具体方案的议案》等关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相关议案。

2025年3月5日，公司召开了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具体方案的议案》等关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相关议案。

2025年6月，发行人与华泰联合证券签署了《江苏西立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与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江苏西立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承销协议》，明确授予华泰联合证券行使本次公开发行中向投资者超额配售股票的权利。

经获授权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核查：发行人董事会对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的授权合法、有效；发行人本次超额配售选择权实施情况符合《发行公告》等文件中披露的有关超额配售选择权的实施方案要求；公开发行后，公众股东持股比例不低于公司股本总额的 25%，符合《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江苏西立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超额配售选择权实施情况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字): 肖瑶
肖瑶

蔡福祥
蔡福祥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公章)

